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YI SOLAR HOLDINGS LIMITED
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68)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在對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經營和財務數據的當前可獲資料進行初步審閱後，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以及本公司的有意投資者，預計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純利(「純利」)將大幅增加100%至120%，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為1,406.5百萬港元。有關增長之驅動乃由於以下因素導致本集團太陽能玻璃業務的銷售及盈利能力增加：

- 一 本集團主要太陽能玻璃產品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市價比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所上升，儘管有關價格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期間大幅下跌；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太陽能玻璃產品的銷量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所上升；及
- 生產效率的提高降低了原材料及能源成本上升的不利影響。

由於本集團主要太陽能玻璃產品平均市價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期間的不利變動，董事預計本集團太陽能玻璃分部於二零二一年餘下月份的表現可能會受到影響。

董事會預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底前發佈，以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

本公告乃按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經營及財務數據所作出。董事會進一步審閱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後或會出現變動或調整。本公告的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所審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信義光能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李友情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李賢義博士(銅紫荊星章)、李友情先生、李文演先生及陳巖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丹斯里拿督董清世P.S.M, D.M.S.M(太平紳士)及李聖濱先生(銅紫荊星章)，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鄭國乾先生、盧溫勝先生及簡亦霆先生。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xinyisolar.com 刊載。